

证券代码：301096

证券简称：百诚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8日（星期二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9日通过电话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：独立董事胡永洲先生、李会林女士、任成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

会议由董事长楼金芳女士主持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对外报出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及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8 日